(上接B122版)

为了把握未来中国人口重大趋势转变，本基金将通过密切跟踪来自权威机构的有关人口统计数据和研究报告，进一步分析和判断相关数据和研究结果以确定未来可能遭遇的人口重大趋势转变的速度和深度。具体涉及指标包括：中国人口总量变化和增速变化、抚养率、劳动力人口比例、储蓄人口比例、MY比例（中年人口和年轻人口的比例）、大学生入学及毕业人数、中高端和低端劳动力供应量变化、劳动人口按产业分类变化、劳动人口按区域分类变化、城镇化率等。

在通过对上述定量指标的分析确定人口重大趋势和特点后，本基金对受益行业的把握主要基于定性的研究分析。人口趋势是个长周期问题，但结合当前中国所处人口结构来看，最大的趋势转变在于人口老龄化和人口红利对经济的驱动已由投资转向消费，而其衰减将始于低端劳动力环节，进而推动劳动力特别是低端劳动力价格持续上涨。由此，当前受益于该人口重大变化趋势的行业可能包括但不限于受益于人口老龄化趋势的医药、保险及其他有关行业；受益于低端劳动力供应的大幅下降的自动化设备行业；受益于劳动力特别是低端劳动力收入的系统性上升的大众消费品行业；受益于劳动生产率的提升以及大学生等中高端劳动力供应增加的部分技术密集性制造业和新兴产业，等等。

2）行业配置与动态调整

在从分析和判断重大人口趋势对不同行业可能造成的长期影响后，本基金将结合交银施罗德行业研究体系，进一步通过对当前经济周期、产业环境、产业政策和行业竞争格局的分析和预测，确定宏观经济变量、行业景气度的变动对具体行业的潜在影响，得出各行业的相对投资价值与投资时机，并据此对行业分布进行动态调整。具体而言，通过以下几方面的分析对行业进行配置来优化投资组合：

① 宏观经济环境分析：通过对宏观经济数据如季度GDP增长率、每月CPI

数据、M2增长速度、每月工业增加值增长速度等的跟踪研究，对宏观经济环境变动趋势进行预测分析，并深入跟踪研究国家宏观政策和监管政策对市场和各个行业的影响，从而判断宏观经济周期和政策导向对行业的影响；

② 行业景气度分析：对行业的景气状况、行业财务表现和竞争格局和优势

进行综合研究，通过对行业主营业务收入、收入增长率、毛利率、净资产利润率等数据进行分析，寻找财务稳健、景气度良好的领先行业作为投资的重点；

③ 行业估值和动量分析：通过对市场及各个行业估值水平PE、PB等数据的

横向、纵向分析，进行估值比较，并跟踪各个行业的资金流向、分析师盈利预测指数、机构持仓特征等，进行阶段性行业轮动配置。

（2）股票选择

本基金综合运用交银施罗德股票研究分析方法和其它投资分析工具，采用自下而上方式精选具有投资潜力的股票，尤其是受益于人口重大趋势转变的优势行业中具有投资潜力的股票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具体分以下两个层次进行股票挑选：

1） 品质筛选

筛选出在公司治理、财务及管理品质上符合基本品质要求的上市公司，构建备选股票池，主要筛选指标包括：盈利能力指标（如P/E、P/Cash Flow、P/FCF、P/S、P/EBIT等）、经营效率指标（如ROE、ROA、Return on operating assets等）和财务状况指标（如D/A、流动比率等）。

2） 多元化价值评估

在备选股票池基础上结合前述行业分析，根据下述标准优先从受益于人口重大趋势转变的战略性优势行业中挑选出具有投资潜力的优质上市公司构建股票组合：

① 公司治理结构良好，管理规范，信息透明；
② 主营业务鲜明，盈利能力强，收入和利润稳定增长；
③ 公司具有质量优良的成长性；
④ 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一定的规模优势和较好的抗风险能力；
⑤ 公司在管理制度、产品开发、技术进步方面具有相当的核心竞争优势，有良好的市场知名度和较好的品牌效应，处于行业龙头地位。

对上述重点上市公司进行内在价值的评估和成长性跟踪研究，在明确的价值评估基础上选择定价相对合理且成长性可持续的投资标的构建股票组合。

3、债券投资

在债券投资方面，本基金可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及可分离转债、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和债券回购等债券品种。本基金的债券投资采取主动的投资管理方式，获得与风险相匹配的投资收益，以实现在一定程度上规避股票市场的系统性风险和保证基金资产的流动性。

在全球经济的框架下，基金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运行趋势及其引致的财政货币政策变化作出判断，运用数量化工具，对未来市场利率趋势及市场信用环境变化作出预测，并综合考虑利率变化对不同债券品种的影响、收益率水平、信用风险的大小、流动性的好坏等因素，构造债券组合。在具体操作中，本基金运用久期控制策略、期限结构配置策略、类属配置策略、骑乘策略、杠杆放大策略和换券等多种策略，获取债券市场的长期稳定收益。

4、权证投资

本基金的权证投资以权证的市场价值分析为基础，配以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以主动式的科学投资管理为手段，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追求基金资产稳定的当期收益。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将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和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的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标准

本基金的整体业绩比较基准采用：

7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5%×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

本基金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是沪深300指数，债券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是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本基金采用沪深300指数作为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主要基于以下原因：

1.沪深300指数是沪深证券交易所第一次联合发布的反映A股市场整体走势的指数，由中证指数公司编制和维护，是在上海和深圳证券市场中选取300只A股作为样本编制而成。

2.该指数样本对沪深市场的覆盖度高，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投资者可以方便地从报纸、互联网等财经媒体中获取。

3.沪深300指数引进国际指数编制和管理的经验，编制方法清晰透明，具有独立性和良好的市场流动性；与市场整体表现具有较高的相关度，且指数历史表现强于市场平均收益水平。

因此，沪深300指数是目前衡量本基金股票投资业绩的理想基准。同时，根据本基金的目标资产配置比例来分配权重，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中加入了中证综合债券指数并按照本基金的目标资产配置比例来安排。

如果上述基准指数停止计算编制或更改名称，或者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指数时，则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同意并经履行相关程序后调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及时公告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混合型基金，其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承担较高风险、预期收益较高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0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期为2015年7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师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07,157,929.99	81.68
	其中：股票	207,157,929.99	81.68
2	固定收益投资	10,003,000.00	3.94
	其中：债券	10,003,000.00	3.94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5,500,055.53	14.00
7	其他资产	968,658.79	0.38
8	合计	253,629,644.31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38,607,460.66	54.9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906,468.75	1.15
E	建筑业	20,584,702.21	8.16
F	批发和零售业	6,178,450.62	2.4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553,502.40	4.98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351,108.00	2.12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20,976,237.35	8.32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07,157,929.99	82.15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902	新洋丰	803,700	17,882,325.00	7.09
2	002415	海康威视	450,162	14,666,277.96	5.82
3	002020	京新药业	529,258	14,025,337.00	5.56
4	600763	通策医疗	179,971	13,272,861.25	5.26
5	002475	立讯精密	400,172	11,833,086.04	4.69
6	300262	巴安水务	799,117	10,907,947.05	4.33
7	002717	岭南园林	644,258	9,676,755.16	3.84
8	600276	恒瑞医药	200,000	9,238,000.00	3.66
9	002169	智光电气	499,950	8,864,113.50	3.52
10	600074	保千里	699,930	8,504,149.50	3.37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003,000.00	3.9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003,000.00	3.97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0,003,000.00	3.97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50416	15农发16	100,000	10,003,000.00	3.97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和处罚。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12,316.0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3,943.24
5	应收申购款	492,399.4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68,658.79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763	通策医疗	13,272,861.25	5.26	重大事项
2	300262	巴安水务	10,907,947.05	4.33	重大事项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业绩截止日为2015年9月30日，所载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师审计。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6.46%	3.65%	–21.26%	2.51%	4.80%	1.14%
2015年度上半年	56.14%	2.61%	20.55%	1.71%	35.59%	0.90%
2014年度	21.28%	1.11%	40.22%	0.92%	–18.94%	0.195%
2013年度	5.69%	1.24%	–4.97%	1.05%	10.66%	0.19%
2012年度	0.80%	1.17%	7.06%	0.96%	–6.26%	0.21%
2011年度	–25.22%	0.99%	–18.35%	0.98%	–6.87%	0.01%
2010年度(2010年12月22日–2010年12月31日)	0.30%	0.14%	–2.83%	1.01%	3.13%	–0.87%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0年12月22日至2015年9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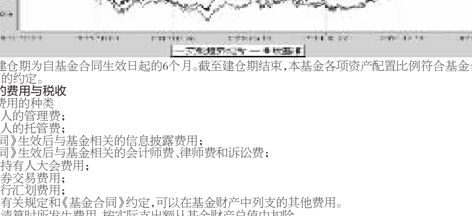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6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3）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8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2、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用

本基金提供两种申购费用的支付模式。投资者可以选择前端收费模式，即在申购时支付申购费用；也可以选择后端收费模式，即在赎回时才支付相应的申购费用，该费用随基金份额的持有时间递减。场外申购可以采取前端收费模式和后端收费模式，场内申购目前只支持前端收费模式。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前端申购费率
申购费率(前端)	100万元以下	1.5%
	100万元(含)至500万元	1.0%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每笔交易1000元
	持有期限	后端申购费率
申购费率(后端)	1年以内(含)	1.8%
	1年—3年(含)	1.2%
	3年—5年(含)	0.6%
	5年以上	0

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本基金自2013年4月11日起，对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前端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等，具体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本公司将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前端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特定申购费率如下表：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前端特定申购费率
特定申购费率(前端)	100万元以下	0.60%
	1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40%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每笔交易1000元

有关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的具体规定以及活动时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人留意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2）申购份额的计算

场外申购可以采取前端收费模式和后端收费模式，场内申购目前只支持前端收费模式。

前端收费模式：
申购总金额=申请总金额
净申购金额=申购总金额/（1+申购费率）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费用的申购，净申购金额＝申购总金额－固定申购费金额）
申购费用=申购总金额-净申购金额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费用的申购，申购费用＝固定申购费用金额）
申购份额=（申购总金额-申购费用）/ T日基金份额净值

场内申购金额的有效份额保留到整数位，剩余部分对应申购资金返还投资者。

对应返还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取整数位后确认的申购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一：某投资者投资40,000元申购本基金（非网上交易），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元，如果其选择前端收费方式，申购费率为1.5%，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申购总金额＝40,000元
净申购金额=40,000/（1+1.5%）=39,408.87元
申购费用=40,000–39,408.87=591.13元
申购份额=（40,000–591.13）/1.040=37,893.14份
如果投资者是场内申购，申购份额为37,893份，则：
对应返还申购金额=39,408.87–37,893×1.040=0.15元
即其余0.14份对应金额0.15元返回给投资者。如果投资者是场外申购，申购份额为37,893.14份。

后端收费模式：
申购总金额=申请总金额
申购份额＝申购总金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当投资者提出赎回时，后端认购费用的计算方法为：
后端申购费用＝赎回份额×申购日基金份额净值×后端申购费率

例二：某投资者投资40,000元申购本基金，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元，如果其选择后端收费方式，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申购份额 ＝ 40,000 / 1.040 ＝ 38,461.54份

即：投资者投资40,000元申购本基金，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元，则可得到38,461.54份基金份额，但其在赎回时需根据其持有时间按对应的后端申购费率交纳后端申购费用。

（3）赎回费用

赎回费用由基金赎回人承担，赎回费用的25%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赎回费率	1年以内(含)	0.5%
	1年—2年(含)	0.2%
	2年以上	0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调整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最新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开始实施3个工作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4）赎回金额的计算

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赎回金额单位为元，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如果投资者在认（申）购时选择交纳前端认（申）购费用，则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费用=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用

例一：某投资者赎回通过前端认购（申购）持有的10,000份基金份额，对应的赎回费率为0.5%，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费用 ＝ 10,000×1.016×0.5% ＝ 50.80元
赎回金额 ＝ 10,000×1.016–50.80 ＝ 10,109.20元

即：投资者赎回本基金10,000份基金份额，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10,109.20元。

如果投资者在认（申）购时选择交纳后端认（申）购费用，则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总额=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后端认（申）购费用=赎回份额×认（申）购日基金份额净值×后端认（申）购费率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总额–后端认（申）购费用–赎回费用

例二：某投资者赎回通过后端认购持有的10,000份基金份额，对应的后端认购费率为1.6%，赎回费率为0.5%，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后端认购费用 ＝ 10,000×1.00×1.6% ＝ 160.00元
赎回费用 ＝ 10,000×1.016×0.5% ＝ 50.80元
赎回金额 ＝ 10,000×1.016–160.00–50.80 ＝ 9,949.20元

即：投资者赎回通过后端认购所得本基金10,000份基金份额，对应的赎回费率为0.5%，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投资者对应的后端认购费率是1.6%，认购时的基金份额初始面值为1.0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9,949.20元。

例三：某投资者赎回通过后端申购持有的10,000份基金份额，对应的后端申购费率是1.8%，赎回费率为0.5%，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申购时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1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总额=10,000×1.016=10,160元
后端申购费用=10,000×1.010×1.8%=181.80元
赎回费用=10,16×0.5%=50.80元
赎回金额=10,160–181.80–50.80=9,927.40元

即：投资者赎回本基金10,000份基金份额，对应的赎回费率为0.5%，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投资者对应的后端申购费率是1.8%，申购时的基金净值为1.01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9,927.40元。

（5）转换费

1）每笔基金转换视为一笔赎回和一笔申购，基金转换费用相应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及转出、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2）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按照各基金最新的更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规定的赎回费率和计费方式收取，赎回费用的25%归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

3）前端收费模式下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

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或前端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前端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收取前端申购补差费用；从前端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前端申购费用低的基金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换，不收取前端申购补差费用。申购补差费用原则上按照转出确认金额对应分档的转入基金前端申购费率减去转出基金前端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按照转出确认金额分档，并随着转出确认金额递减。

4）后端收费模式下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

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或后端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后端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不收取后端申购补差费用，但转入的基金份额赎回的时候需全额收取转入基金的后端申购费；从后端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后端申购费用低的基金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换，收取后端申购补差费用，且转入的基金份额赎回的时候需全额收取转入基金的后端申购费。后端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出份额持有时间对应分档的转出基金后端申购费率减去转入基金后端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

5）网上直销的申购补差费率优惠

为更好服务投资者，本基金管理人已开通基金网上直销业务，个人投资者可以通过“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其中部分转换业务可享受转换费率优惠，优惠费率只适用于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用，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无优惠。可通过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的转换业务范围及转换费率优惠的具体情况请参阅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具体转换费率水平请参见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列示的相关转换费率表或相关公告。

6）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对上述收费方式和费率进行调整，并应于调整后的收费方式和费率在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6）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1、前端收费模式下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及举例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的基金份额×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转出基金的赎回费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转入确认金额×对应的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1+对应的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补差费用的，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固定金额的申购补差费）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A）/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

A为货币市场基金转出的基金份额按比例结转的账户当前累计待支付收益（仅限转出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的情形，否则A为0）。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的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误差部分归基金财产。

例一：某投资者持有交银趋势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100,000份，持有期半年，转换申请当日交银趋势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10元，交银成长的基金份额净值为2.27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趋势前端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成长前端基金份额，则转入交银成长确认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010=101,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101,000×0.5%=505元
转入确认金额=101,000–505=100,495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00,495×0/（1+0）=0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00,495–0）/2.2700=44,270.93份

例二：某投资者持有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1,000,000份，持有期一年半，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200元，交银趋势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1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0份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趋势前端基金份额（非网上交易），则转入交银趋势确认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0×1.0200=1,020,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1,020,000×0.05%=510元
转入确认金额=1,020,000–510=1,019,49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019,490×0.5%/（1+0.5%）=5,072.09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019,490–5,072.09）/1.010=1,004,374.17份

例三：某投资者持有交银增利C 类基金份额100,000份，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2500元，交银精选的基金份额净值为2.27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精选前端基金份额（非网上交易），则转入交银精选确认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2500=125,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0元
转入确认金额=125,000–0=125,00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25,000×1.5%/（1+1.5%）=1,847.29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25,000–1,847.29）/2.2700=54,252.30份

例四：某投资者持有交银货币A级基金份额100,000份，该100,000份基金份额未结转的待支付收益为61.52元，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增利A/B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2700元，交银货币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货币A级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非网上交易），则转入确认的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00=100,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0元
转入确认金额=100,000–0=100,00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00,000×0.8%/（1+0.8%）=793.65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00,000–793.65+61.52）/1.2700=78,163.68份

2、后端收费模式下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及举例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的基金份额×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转出基金的赎回费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转入确认金额×对应的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A）/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

A为货币市场基金转出的基金份额按比例结转的账户当前累计待支付收益（仅限转出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的情形，否则A为0）。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的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误差部分归基金财产。

例五：某投资者持有交银主题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100,000份，持有期一年半，转换申请当日交银主题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500元，交银稳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2.27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主题后端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稳健后端基金份额，则转入交银稳健确认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250=125,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125,000×0.2%=250元
转入确认金额=125,000–250=124,75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24,750×0=0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24,750–0）/2.2700=54,955.95份

例六：某投资者持有交银先锋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100,000份，持有期一年半，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先锋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500元，交银货币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先锋后端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货币，则转入交银货币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250=125,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125,000×0.2%=250元
转入确认金额=125,000–250=124,75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24,750×1.2%=1497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24,750–1497）/1.00=123,253.00份

例七：某投资者持有交银蓝筹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100,000份，持有期三年半，转换申请当日交银蓝筹的基金份额净值为0.8500元，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500。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蓝筹后端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则转入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0.850=85,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85,000×0=0元
转入确认金额=85,000–0=85,00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85,000×0.2%=170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85,000–170）/1.0500=80,790.48份

例八：某投资者持有交银货币A级基金份额100,000份，该100,000份基金份额未结转的待支付收益为61.52元，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2700元，交银货币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货币A级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则转入确认的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00=100,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0元
转入确认金额=100,000–0=100,00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00,000×0=0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00,000–0+61.52）/1.2700=78,788.60份

（7）网上直销的有关费率

本基金管理人已开通基金网上直销交易业务，个人投资者可以直接通过本公司网站的“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开户和本基金前端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等业务。本公司暂不开展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后端基金份额的认/申购业务，通过转托管转入网上直销交易账户的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只能办理赎回业务。通过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前端基金份额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个人投资者将享受前端申购费率优惠，通过网上直销交易平台进行基金转换，从各基金招募说明书所载的零申购费率的基金转换入非零申购费率的基金，转出与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补差费率将享受优惠，其他费率标准不变。具体优惠费率请参见公司网站列示的网上直销交易平台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费率表或相关公告。

本公司基金网上直销业务已开通的银行卡及各银行卡交易金额限额请参阅本公司网站。

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交易平台申购本基金前端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金额为10元（含），单笔定期定额投资最低金额为10元（含），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00份，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业务情况调整上述交易费用和限额要求，并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提前进行公告。

（8）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9）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特定地域范围、特定行业、特定职业的投资者以及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相关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管理费和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相关费率。

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五）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总体更新

（一）更新了“重要提示”中相关内容。
（二）更新了“绪言”中相关内容。
（三）更新了“释义”中相关内容。
（四）更新了“三、基金管理人”中相关内容。
（五）更新了“四、基金托管人”中相关内容。
（六）更新了“五、相关服务机构”中相关内容。
（七）变更原“六、基金的募集”章节标题为“六、基金的历史沿革”，并更新了项下的相关内容。
（八）变更原“七、基金合同的生效”章节标题为“七、基金的存续”，并更新了项下的相关内容。
（九）更新了“八、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中相关内容。
（十）更新了“九、基金的投资”中相关内容。
（十一）更新了“十、基金的投资”中相关内容，数据截止到2015年9月30日。
（十二）更新了“十一、基金的业绩”中相关内容，数据截止到2015年9月30日。
（十三）更新了“十八、风险揭示”中相关内容。
（十四）更新了“二十一、托管协议的内容摘要”中相关内容。
（十五）更新了“二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中相关内容。
（十六）更新了“二十五、备查文件”中相关内容。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二月五日

(上接B121版)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本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研究优势，将严谨、规范化的选股方法与积极主动的投资风格相结合，自下而上挖掘与装备制造相关的上市公司投资机会，以谋求良好收益。

1、资产配置

本基金将通过“自上而下”的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形成对不同资产市场表现的预测和判断，确定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及货币市场工具等各类别资产间的分配比例，并随着各类证券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动态调整组合中各类资产的比例，以规避或控制市场风险，提高基金收益率。

具体操作中，基金管理人采用经济周期理论下的资产配置模型，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指标、利率和货币政策等相关因素的分析，对中国的宏观经济运行情况进行判断和预测，然后利用经济周期理论确定基金资产在各类别资产间的战略配置策略。

2、股票投资

（1）大装备制造类行业的范畴

本基金所指大装备制造类行业包括装备制造业以及与装备制造业密切相关的行业。

装备制造业是为国民经济和国防建设提供生产技术装备的制造业，是制造业的核心组成部分，是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按照装备功能，装备制造主要包括以下三方面：

一是重大先进的基础机械，即制造装备的装备，例如工业机器人、大规模集成电路及电子制造设备等；
二是重要的机械、电子基础件，例如液压、仪器仪表及自动化控制系统等；
三是国民经济各部门（包括农业、能源、交通、原材料、医疗卫生、环保等）科学技术、军工生产所需的重大成套技术装备，例如矿产资源的井采及露天开采设备、大型火电、水电、核电成套设备、大型石化、煤化工成套设备、先进大型的军事装备等。

装备制造业密切相关的行业包括为装备制造业提供产品和服务的行业。例如，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等行业可为装备制造业的生产前端给予有力支持；信息化服务行业可为提升传统装备制造业的产品竞争力和附加值提供有效手段。

在实际管理过程中，本基金将主要采用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的行业分类标准对上市公司所属行业进行界定。根据行业分类的内部关系和区别，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行业分类目前共有一级行业分类23个、二级行业分类85个。考虑到本基金的特点，本基金将申银万国一级行业中的机械设备、电子、交运设备、信息设备、公用事业、信息服务、综合，以及二级行业中的化工新材料、金属非金属新材料、医疗器械纳入大装备制造类行业范畴。

如果未来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对其行业分类标准进行调整，例如对一、二级行业进行增减，则本基金管理人亦将酌情进行相应的调整。如果未来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不再存续或不再发布该行业分类标准，亦或市场上出现了更加合理、科学的行业分类标准且符合本基金投资目标和投资理念的，本基金将视情况并经履行相关程序后调整其采用的行业分类标准并公告。

本基金投资于大装备制造类行业的上市公司股票的比例不低于股票资产的80%。

（2）股票选择

本基金综合运用交银施罗德股票研究分析方法和其它投资分析工具，充分发挥研究团队“自下而上”的主动选股能力，精选具有投资潜力的股票构建投资组合。具体分以下两个层次进行股票挑选：

1）品质筛选

筛选出在公司治理、财务及管理品质上符合基本品质要求的上市公司，构建备选股票池。主要筛选指标包括：

●盈利能力指标（如P/E、P/Cash Flow、P/FCF、P/S、P/EBIT等）
●经营效率指标（如ROE、ROA、Return on operating assets等）
●财务状况指标（如D/A、流动比率等）

2）价值评估

在公司备选股票池基础上，本基金将进一步通过对备选上市公司翔实的案头分析和深入的实地调研，以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对公司价值进行综合评估，构建本基金风格池。具体从三方面进行系统分析：

●行业分析

该部分主要通过对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面、主题投资机会、行业整合机会、行业市场表现以及行业的估值情况进行综合考察，把握影响公司所在行业的发展前景和整体投资机会。

●公司质量评价

本基金对公司质量的评价主要包括企业财务状况、企业的成长动力以及公司治理、管理层评价等方面。

首先，通过深入的财务分析对公司状况及经营能力进行细致考察，探究企业竞争优势和经营绩效间的内在模式，寻找财务状况良好、信用评价高的企业，并为后续的估值判断提供基础（具体指标包括公司ROE和调整后ROE、ROE历史变化率和ROE预测变化率，营业利润/税前利润；利息保障倍数，经营现金流/净利润，折旧/资本支出等）。

其次，本基金通过企业的全球化动力、产业结构优化动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动力、区域协调发展动力和制度变革动力等多个角度的分析，进一步考察企业的可持续增长能力。

此外，本基金在考察上市公司是否具有持续投资价值的重要方面，特别注重公司治理和管理层评价，通过研究员与公司的直接接触和实地调研加强对公司的深入了解，从而确定公司是否有意愿持续为股东创造价值，董事会和管理层是否有良好的战略执行能力等。其中公司治理主要从公司的信息披露、重要股东状况、激励约束机制等方面进行综合考察。管理层评价则注重管理层素质、战略思维、执行能力、过往经营业绩等。

●估值水平

股票估值水平的高低将最终决定投资回报率的高低。由于驱动公司价值创造的因素不同，本基金将借鉴市场通用估值理念，针对不同类型公司以及公司发展中所处的不同阶段，采用不同的价值评估指标（如PE、PB、EV/EBITDA、DCF模型等）对公司的内在价值进行评估，筛选出估值具有吸引力的公司作为投资目标。

最后，本基金根据对个股价值的评估和市场机会的判断构建股票组合。其中，投资于大装备制造类行业上市公司的股票的比例不低于股票资产的80%。

3、债券投资

在债券投资方面，本基金可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及可分离转债、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和债券回购等债券品种。本基金的债券投资采取主动的投资管理方式，获得与风险相匹配的投资收益，以实现在一定程度上规避股票市场的系统性风险和保证基金资产的流动性。

在全球经济的框架下，基金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运行趋势及其引致的财政货币政策变化作出判断，运用数量化工具，对未来市场利率趋势及市场信用环境变化作出预测，并综合考虑利率变化对不同债券品种的影响、收益率水平、信用风险的大小、流动性的好坏等因素，构造债券组合。在具体操作中，本基金运用久期控制策略、期限结构配置策略、类属配置策略、骑乘策略、杠杆放大策略和换券等多种策略，获取债券市场的长期稳定收益。

4、权证投资

本基金的权证投资以权证的市场价值分析为基础，配以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以主动式的科学投资管理为手段，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追求基金资产稳定的当期收益。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将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和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的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整体业绩比较基准采用：

75%(申银万国装备制造指数收益率+25%(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

其中股票投资比较基准为申银万国装备制造指数，债券投资比较基准为中证综合债券指数。

本基金采用申银万国装备制造指数作为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主要基于以下原因：

申银万国装备制造指数是由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合作开发，由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编制和维护，基于申万行业分类标准编制，用以表征装备制造主题板块的整体股价变化。申银万国装备制造指数覆盖的行业能很好地反映本基金投资的行业重点，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

同时，根据本基金的目标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中加入了中证综合债券指数并按照本基金的目标资产配置比例来安排。

如果上述基准指数停止计算编制或更改名称，或者市场推出更符合本基金投资目标和风险收益特征的指数，又或者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则本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并经履行相关程序后调整本基金的业绩评价基准并公告。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混合型基金，其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承担较高风险、预期收益较高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0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期为2015年7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师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13,515,083.95	68.60
	其中：股票	513,515,083.95	68.60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33,990,646.67	31.26
7	其他资产	1,092,633.45	0.15
8	合计	748,598,364.07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98,737,774.47	55.1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1,246,994.00	1.56
E	建筑业	16,365,885.12	2.26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9,547,084.00	2.70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925,234.00	1.37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3,730,256.35	3.28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9,567,905.76	1.32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3,630,106.25	1.88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10,763,844.00	1.49
	合计	513,515,083.95	71.01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967	北方创业	2,471,923	35,126,025.83	4.86
2	600389	江山股份	1,485,788	29,522,607.56	4.08
3	002131	利欧股份	1,748,400	25,089,540.00	3.47
4	000902	新洋丰	1,123,963	25,008,176.75	3.46
5	002045	国光电器	3,262,740	24,829,451.40	3.43
6	300145	南方泵业	618,601	21,360,292.53	2.95
7	002169	智光电气	1,177,167	20,871,170.91	2.89
8	002053	云南盐化	982,921	18,547,719.27	2.56
9	600835	上海机电	694,531	16,168,681.68	2.24
10	300012	华测检测	899,319	16,142,776.05	2.23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和处罚。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36,468.0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5,335.84
5	应收申购款	410,829.5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92,633.45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967	北方创业	35,126,025.83	4.86	重大事项
2	002131	利欧股份	25,089,540.00	3.47	重大事项
3	300145	南方泵业	21,360,292.53	2.95	重大事项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业绩截止日为2015年9月30日，所载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师审计。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下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8.46%	3.94%	–23.46%	3.00%	5.00%	0.94%
2015年度上半年	75.06%	2.35%	55.86%	1.74%	19.20%	0.61%
2014年	14.05%	1.08%	28.79%	0.97%	–14.74%	0.11%
2013年度	33.76%	1.31%	20.83%	1.15%	12.93%	0.16%
2012年度	3.11%	1.11%	–2.54%	1.13%	5.65%	–0.02%
2011年度(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	–16.40%	0.71%	–17.21%	1.20%	0.81%	–0.49%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交银施罗德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1年6月22日至2015年9月30日）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6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本基金年管理费率为1.5%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本基金年托管费率为0.25%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3）上述（一）中3到7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2、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用

本基金提供两种申购费用的支付模式。投资者可以选择前端收费模式，即在申购时支付申购费用；也可以选择后端收费模式，即在赎回时才支付相应的申购费用，该费用随基金份额的持有时间递减。场外申购可以采取前端收费模式和后端收费模式，场内申购目前只支持前端收费模式。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前端申购费率
申购费率(前端)	50万元以下	1.5%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1.2%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8%
	2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5%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每笔交易1000元
	持有时间	后端申购费率
申购费率(后端)	1年以内(含)	1.8%
	1年—3年(含)	1.2%
	3年—5年(含)	0.6%
	5年以上	0

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再收取申购费用。

本基金自2013年4月11日起，对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前端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等，具体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本公司将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前端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特定申购费率如下表：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前端特定申购费率
特定申购费率(前端)	50万元以下	0.60%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0.48%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32%
	2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20%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每笔交易1000元

有关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的具体规定以及活动时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人留意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2）申购份额的计算

场外申购可以采取前端收费模式和后端收费模式，场内申购目前只支持前端收费模式。

前端收费模式：
申购总金额=申请总金额
净申购金额=申购总金额/（1+申购费率）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费用的申购，净申购金额＝申购总金额－固定申购费用金额）
申购费用=申购总金额-净申购金额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费用的申购，申购费用＝固定申购费用金额）
申购份额=（申购总金额-申购费用）/ T日基金份额净值

场内申购金额的有效份额保留到整数位，剩余部分对应申购资金返还投资者。

例一：某投资者投资40,000元申购本基金（非网上交易），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元，如果其选择前端收费方式，申购费率为1.5%，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申购总金额＝40,000元
净申购金额=40,000/（1+1.5%）=39,408.87元
申购费用=40,000–39,408.87=591.13元
申购份额=（40,000–591.13）/1.040=37,893.14份
如果投资者是场外申购，申购份额为37,893.14份。
如果投资者是场内申购，则申购份额为37,893份，其余0.14份对应金额返回给投资者。

后端收费模式：
申购总金额=申请总金额
申购份额＝申购总金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当投资者提出赎回时，后端认购费用的计算方法为：
后端申购费用＝赎回份额×申购日基金份额净值×后端申购费率

例二：某投资者投资40,000元申购本基金，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元，如果其选择后端收费方式，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申购份额 ＝ 40,000 / 1.040 ＝ 38,461.54份

即：投资者投资40,000元申购本基金，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元，则可得到38,461.54份基金份额，但其在赎回时需根据其持有时间按对应的后端申购费率交纳后端申购费用。

（3）赎回费用

赎回费用由基金赎回人承担，赎回费用的25%归基金资产，其余部分作为注册登记等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赎回费率	1年以内(含)	0.5%
	1年到2年(含)	0.2%
	超过2年	0%

（4）赎回金额的计算

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赎回金额单位为元，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如果投资者在认（申）购时选择交纳前端认（申）购费用，则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费用=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用

例三：某投资者赎回通过前端认购（申购）持有的10,000份基金份额，对应的赎回费率为0.5%，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费用 ＝ 10,000×1.016×0.5% ＝ 50.80元
赎回金额 ＝ 10,000×1.016–50.80 ＝ 10,109.20元

即：投资者赎回本基金10,000份基金份额，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10,109.20元。

如果投资人在认（申）购时选择交纳后端认（申）购费用，则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总额=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后端认（申）购费用=赎回份额×认（申）购日基金份额净值×后端认（申）购费率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总额–后端认（申）购费用–赎回费用

例四：某投资者赎回通过后端认购持有的10,000份基金份额，对应的后端认购费率为1.6%，赎回费率为0.5%，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后端认购费用 ＝ 10,000×1.00×1.6% ＝ 160.00元
赎回费用 ＝ 10,000×1.016×0.5% ＝ 50.80元
赎回金额 ＝ 10,000×1.016–160.00–50.80 ＝ 9,949.20元

即：投资者赎回通过后端认购所得本基金10,000份基金份额，对应的赎回费率为0.5%，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投资者对应的后端认购费率是1.6%，认购时的基金份额初始面值为1.0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9,949.20元。

例五：某投资者赎回通过后端申购持有的10,000份基金份额，对应的后端申购费率是1.8%，赎回费率为0.5%，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申购时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1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总额=10,000×1.016=10,160元
后端申购费用=10,000×1.010×1.8%=181.80元
赎回费用=10,160×0.5%=50.80元
赎回金额=10,160–181.80–50.80=9,927.40元

即：投资者赎回本基金10,000份基金份额，对应的赎回费率为0.5%，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投资者对应的后端申购费率是1.8%，申购时的基金净值为1.01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9,927.40元。

（5）转换费

1）每笔基金转换视为一笔赎回和一笔申购，基金转换费用相应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及转出、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2）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按照各基金最新的更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规定的赎回费率和计费方式收取，赎回费用的25%归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

3）前端收费模式下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

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或前端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前端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收取前端申购补差费用；从前端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前端申购费用低的基金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换，不收取前端申购补差费用。申购补差费用原则上按照转出确认金额对应分档的转入基金前端申购费率减去转出基金前端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按照转出确认金额分档，并随着转出确认金额递减。

4）后端收费模式下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

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或后端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后端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不收取后端申购补差费用，但转入的基金份额赎回的时候需全额收取转入基金的后端申购费；从后端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后端申购费用低的基金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换，收取后端申购补差费用，且转入的基金份额赎回的时候需全额收取转入基金的后端申购费。后端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出份额持有时间对应分档的转出基金后端申购费率减去转入基金后端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

5）网上直销的申购补差费率优惠

为更好服务投资者，本基金管理人已开通基金网上直销业务，个人投资者可以通过“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其中部分转换业务可享受转换费率优惠，优惠费率只适用于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用，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无优惠。可通过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的转换业务范围及转换费率优惠的具体情况请参阅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具体转换费率水平请参见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列示的相关转换费率表或相关公告。

6）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对上述收费方式和费率进行调整，并应于调整后的收费方式和费率在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6）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1）前端收费模式下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及举例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的基金份额×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转出基金的赎回费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转入确认金额×对应的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1+对应的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补差费用的，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固定金额的申购补差费）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A）/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

A为货币市场基金转出的基金份额按比例结转的账户当前累计待支付收益（仅限转出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的情形，否则A为0）。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的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误差部分归基金财产。

例一：某投资者持有交银趋势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100,000份，持有期半年，转换申请当日交银趋势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10元，交银成长的基金份额净值为2.27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趋势前端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成长前端基金份额，则转入交银成长确认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010=101,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101,000×0.5%=505元
转入确认金额=101,000–505=100,495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00,495×0/（1+0）=0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00,495–0）/2.2700=44,270.93份

例二：某投资者持有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1,000,000份，持有期一年半，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200元，交银趋势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1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0份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趋势前端基金份额（非网上交易），则转入交银趋势确认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0×1.0200=1,020,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1,020,000×0.05%=510元
转入确认金额=1,020,000–510=1,019,49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019,490×0.5%/（1+0.5%）=5,072.09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019,490–5,072.09）/1.010=1,004,374.17份

例三：某投资者持有交银增利C 类基金份额100,000份，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2500元，交银精选的基金份额净值为2.27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精选前端基金份额（非网上交易），则转入交银精选确认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2500=125,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0元
转入确认金额=125,000–0=125,00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25,000×1.5%/（1+1.5%）=1,847.29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25,000–1,847.29）/2.2700=54,252.30份

例四：某投资者持有交银货币A级基金份额100,000份，该100,000份基金份额未结转的待支付收益为61.52元，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增利A/B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2700元，交银货币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货币A级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非网上交易），则转入确认的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00=100,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0元
转入确认金额=100,000–0=100,00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00,000×0.8%/（1+0.8%）=793.65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00,000–793.65+61.52）/1.2700=78,163.68份

2）后端收费模式下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及举例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的基金份额×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转出基金的赎回费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转入确认金额×对应的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A）/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

A为货币市场基金转出的基金份额按比例结转的账户当前累计待支付收益（仅限转出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的情形，否则A为0）。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的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误差部分归基金财产。

例五：某投资者持有交银主题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100,000份，持有期一年半，转换申请当日交银主题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500元，交银稳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2.27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主题后端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稳健后端基金份额，则转入交银稳健确认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250=125,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125,000×0.2%=250元
转入确认金额=125,000–250=124,75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24,750×0=0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24,750–0）/2.2700=54,955.95份

例六：某投资者持有交银先锋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100,000份，持有期一年半，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先锋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500元，交银货币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先锋后端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货币，则转入交银货币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250=125,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125,000×0.2%=250元
转入确认金额=125,000–250=124,75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24,750×1.2%=1497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24,750–1497）/1.00=123,253.00份

例七：某投资者持有交银蓝筹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100,000份，持有期三年半，转换申请当日交银蓝筹的基金份额净值为0.8500元，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500。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蓝筹后端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则转入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0.850=85,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85,000×0=0元
转入确认金额=85,000–0=85,00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85,000×0.2%=170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85,000–170）/1.0500=80,790.48份

例八：某投资者持有交银货币A级基金份额100,000份，该100,000份基金份额未结转的待支付收益为61.52元，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2700元，交银货币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货币A级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则转入确认的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00=100,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0元
转入确认金额=100,000–0=100,00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00,000×0=0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00,000–0+61.52）/1.2700=78,788.60份

（7）网上交易的有关费率

本基金管理人已开通基金网上直销交易业务，个人投资者可以直接通过本公司网站的“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开户和本基金前端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等业务。本公司暂不开展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后端基金份额的认/申购业务，通过转托管转入网上直销交易账户的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只能办理赎回业务。通过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前端基金份额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个人投资者将享受前端申购费率优惠，通过网上直销交易平台进行基金转换，从各基金招募说明书所载的零申购费率的基金转换入非零申购费率的基金，转出与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补差费率将享受优惠，其他费率标准不变。具体优惠费率请参见公司网站列示的网上直销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费率表或相关公告。

本公司基金网上直销业务已开通的银行卡及各银行卡交易金额限额请参阅本公司网站。

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交易平台申购本基金前端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金额为10元（含），单笔定期定额投资最低金额为10元（含），不受网上直销日常申购的最低金额限制；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00份，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业务情况调整上述交易费用和限额要求，并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提前进行公告。

（8）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调整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最新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开始实施3个工作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四）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降低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依照有关规定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五）基金税收

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总体更新

（一）更新了“重要提示”中相关内容。
（二）更新了“绪言”中相关内容。
（三）更新了“释义”中相关内容。
（四）更新了“三、基金管理人”中相关内容。
（五）更新了“四、基金托管人”中相关内容。
（六）更新了“五、相关服务机构”中相关内容。
（七）变更原“六、基金的募集”章节标题为“六、基金的历史沿革”，并更新了项下的相关内容。
（八）变更原“七、基金合同的生效”章节标题为“七、基金的存续”，并更新了项下的相关内容。
（九）更新了“八、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中相关内容。
（十）更新了“十、基金的投资”中相关内容，数据截止到2015年9月30日。
（十一）更新了“十一、基金的业绩”中相关内容，数据截止到2015年9月30日。
（十二）更新了“十八、风险揭示”中相关内容。
（十三）更新了“二十一、托管协议的内容摘要”中相关内容。
（十四）更新了“二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 中相关内容。
（十五）更新了“二十五、备查文件”中相关内容。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二月五日